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14日，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人夏津县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与招标代理机构联合签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夏津县漳卫南运河向马颊河相机分洪工程（一期）采购二标”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94,299,382.50元（含税）。针对此次中标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5月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本次项目中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 招标人：夏津县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 项目名称：夏津县漳卫南运河向马颊河相机分洪工程（一期）采购二标
- 项目内容：新建输水管线（0+000—12+000）PCCP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及管件采购，包括所供产品的现场安装指导、调试及质保期内服务。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中标价：人民币94,299,382.50元（含税）
- 交货期：220日历天

二、交易对方情况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夏津县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71427690646887T

类型：事业单位

住所：夏津县建设街 59 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水土保持项目治理及水保方案监督管理；负责南水北调工程后续建设工作；负责水利移民工作；协助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规划编制及监督管理工作；做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工作；协助查处各类涉水违法违章行为；负责水利信息化工作。

2、公司与该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该交易对方发生类似业务。

三、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已从资金、人员、技术等方面为此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中标价为人民币玖仟肆佰贰拾玖万玖仟叁佰捌拾贰元伍角（¥94,299,382.50 元），约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8.51%，本项目的顺利履行预计对供货期间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提示，公司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办理履约担保事宜；相关人员于指定日期前到招标人处订立合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正式签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